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广会专字[2018]G17036200057号

目 录

关于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 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 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3-8

关于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广会专字[2018]G17036200057 号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出具的截止2018年9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董事会出具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实地观察、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并对所取得的材料做出了必要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止2018年9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 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用，不作其他用途。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申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附件：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韶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夏富彪

中国 广州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98号）核准，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68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10.9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5,106,4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1,800,402.38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173,305,997.62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2月21日全部到账，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7年2月21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广会验字【2017】G17000190072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止2018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173,305,997.62
减：募投项目支出	70,339,177.96
减：募投项目终止补充流动资金	54,079,850.10
加：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2,370,634.85
募集资金账户实际结余金额	51,257,604.41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17年3月，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江西安德力高新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与子公司合为一方）分别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水支行、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三水支行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8月，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三水支行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公司《管理办法》规定无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止2018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51,257,604.41元，存放于公司及子公司的下列银行账户中：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763689235	15,200,213.60
	1763741229	602.4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三水支行	757900812310266	36,056,788.38
	757901947810828	-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支行	80020000010447141	-
合 计		<u>51,257,604.41</u>

三、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

经2017年7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17年8月9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原募投项目“有机硅及锂电池行业专用设备生产项目”中部分募集资金8,163.44万元变更到新募投项目“锂离子电池自动化生产线及单体设备扩建项目”使用。

经2018年8月9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18年8月27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原募投项目“有机硅及锂电池行业专用设备生产项目”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止2018年9月30日，公司不存在使用前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无超募资金。

（五）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2017年7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17年8月9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以募集资金1,681.98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广会专字[2017]G17031190010号《关于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

（六）前次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的情况

截止2018年9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暂存募集资金专户。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详见附件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有关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文件情况

公司将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做逐项对照，没有发现存在差异。

附表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u>募集资金净额</u>		17,330.60			<u>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u>			12,441.90	
<u>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u>		13,407.92			<u>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u>				
<u>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u>		77.37%			2018 年 1-9 月			9,527.53	
					2017 年			2,914.37	
<u>投资项目</u>		<u>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万元）</u>			<u>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u>				<u>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u>
<u>承诺投资项目</u>	<u>实际投资项目</u>	<u>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u>	<u>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u>	<u>实际投资金额</u>	<u>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u>	<u>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u>	<u>实际投资金额</u>	<u>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u>	
有机硅及锂电池行业专用设备生产项目	有机硅及锂电池行业专用设备生产项目	17,330.60	3,922.68	3,922.68	17,330.60	3,922.68	3,922.68	-	已终止
锂电池行业专用设备生产项目	锂离子电池自动化生产线及单体设备扩建项目	-	8,163.44	3,111.24	-	8,163.44	3,111.24	-5,052.20	2019 年 7 月
	补充流动资金（注）	-	5,244.48	5,407.98	-	5,244.48	5,407.98	163.50	不适用
合 计		<u>17,330.60</u>	<u>17,330.60</u>	<u>12,441.90</u>	<u>17,330.60</u>	<u>17,330.60</u>	<u>12,441.90</u>	<u>-4,888.70</u>	

注：“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投资金额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163.50万元。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预计效益 (万元/年)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万元)		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 累计实现效益 (万元)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7 年	2018 年 1-9 月		
1	有机硅及锂电池行业专用设备生产项目	不适用	年均净利润 5,264.52	-	-	-	已终止
2	锂离子电池自动化生产线及单体设备扩 建项目	不适用	年均净利润 3,431.40	-	-	-	未完工